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海富通上证投资级可转债及可交换债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一级交易商的公告

由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申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确认，自 2022 年 11 月 29 日起新增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申购赎回代办证券公司，具体如下。

一、一级交易商

1、自 2022 年 11 月 29 日起，新增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海富通上证投资级可转债及可交换债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海富通上证投资级可转债 ETF”）的申购赎回代办证券公司（以下简称“一级交易商”），各营业网点可办理海富通上证投资级可转债 ETF 的申购、赎回等业务。

截至 2022 年 11 月 29 日，海富通上证投资级可转债 ETF 的一级交易商包括：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渠道咨询详情：

1、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www.nesc.cn

客服电话：95360

2、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站：www.hftfund.com

全国统一客户服务号码：40088-40099（免长话费）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11 月 29 日